

壹電視倫理委員會第 39 次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一〇七年一月卅日（星期二）中午十二點半

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41 巷 48 號 壹電視大樓四樓會議室

出席：

主委 黃葳威 白絲帶關懷協會執行長／政大廣電系教授

委員 余朝為 壹電視新聞台總編輯

委員 林維國 輔仁大學大傳所所長

委員 許文青 晚晴婦女協會常務理事

委員 黃旭田 台北律師公會常務理事／律師

委員 杜聖聰 銘傳大學廣播電視學系主任

壹電視編審 蘇巧莉

議程

- 一、 民眾投訴：新聞出現「花蓮.中國」字樣，違反新聞製播倫理，損及國格
申訴日期 107/01/14，頻道類別 新聞頻道
頻道名稱 壹電視新聞台，節目(廣告)名稱 壹新聞
播出日期 107/01/14，播出時段 21:00~21:10
內容類型 新聞報導，申訴人認為不妥類別 違反新聞製播倫理
申訴主旨 畫面稱「花蓮.中國」字樣

蘇巧莉：關於民眾抗議的部分，我們編輯台播出當下就發現，當節新聞播出後立即變更指令，把兩則新聞的地點分開呈現。

黃葳威：請問併稿的原因是甚麼？

蘇巧莉：將兩則相同走軌的危險行為合併呈現，做安全提醒。

黃旭田：其實這樣的標示很重要，因為近來有太多中國大陸的消息與新聞

余朝為：的確，是。

黃旭田：因為畫面看起來都是華人，很難分辨是那個地方的新聞。

杜聖聰：這是一種眉標，其實建議可以稍稍長一點，標註得清楚一點，也導入設為 SOP，設立模組，這種事情就不會再發生了。

黃葳威：那如果有三個的地點連線的新聞會怎麼處理。

蘇巧莉：透過指定，分開、分段呈現。

余朝為：其實這也是第一次發生的問題，可以理解的是這個是 23、24 的整點新聞，晚上的人力少，編輯台為了多些新聞素材，以併稿方式呈現這是可以理解的，但這個併稿指令處理就是怪。

許文青：這個可以強烈建議，不管如何併稿，就分開分段處理就好了，減少誤會的發生。

余朝為：這個在處理上可以更嚴謹。

杜聖聰：可以請美編再設計過。

黃旭田：地名的並列邏輯，編輯台是要幫忙處理

林維國：觀眾的立場，這樣的編排會有錯誤的視覺引導，觀眾不會了解。不同國家的地點標示，避免並列，以免產生誤解。

二、 民眾透過倫理委員會信箱申訴新聞的引用、畫面擷取不當。

申訴內容：這則新聞的引用、畫面（蝦子）擷取與食藥署報告事實完全不符、張冠李戴有誘導觀眾錯誤聯想的動機、在此阿榮嚴選必須捍衛名譽表達抗議！

蘇巧莉：新聞背景說明，主要是因為食藥署公布了一批網路直播食品有標示不實的問題。但新聞畫面剪輯將兩個違規的品牌畫面緊連呈現，批評另一問題品牌的畫面很後面才出現，造成觀眾及廠商在視覺上有誤解。

黃旭田：個人覺得這個案子雖稱不上疏失，但確實有不妥之處。有兩個面向有問題，一個標題講的是標示不實，但不實在台灣是很普遍的，因為商品標示法裡面規定的項目漏標產地、未標有效日期，漏標、未標不見得是品質有問題，因為這是重要的資訊所以被開罰。這次的新聞前面做了食藥署公布開罰的項目，帶出「阿榮嚴選」的香腸帶出了蝦子，探討直播商品可能不好等等，可是這兩件事情無直接相關，但兩個畫面跟問題接連探討就很容易產生誤解，一個叫程序一個叫實體，兩個綁在一起講，兩個連在一起播，這種聯想跟畫面取捨顯然是不精確。

余朝為：完全認同。更訝異的是這則新聞是出自資深記者之手。

杜聖聰：重點做錯。

黃葳威：說故事的方式弄錯了。

杜聖聰：可以理解記者想要把新聞做好看，但不能把重點簡化。

林國維：如果可以拆成兩則把問題切開呈現就不會產生誤會，一個是標示不實，一個是網友反應直播販賣的食品問題，分開呈現就議題探討就會更清楚。

許文青：我們很能理解因為陳昭榮本身的知名度，記者想以「阿榮嚴選」作一開始的破題，如果新聞繼續講食藥署公布標示不實的部分，後面再帶其他直播食品的問題就好了。

余朝為：倒著、分開說明就沒這種問題了。

許文青：但是順著我們的畫面說的是「阿榮嚴選」、蝦子、良芳嚴選，然後才是食藥署公布的資料，才讓觀眾產生有問題的連結，可能產生商譽損失的影響。

黃葳威：新聞剪輯的部分，記者會參與在其中嗎？

余朝為：基本上會參與。但這個剪輯的架構是順著記者稿子走的，所以他整個順下來把標示不實的這個部分簡化了，報導重點反而不是放在食藥署開罰的內容。

黃葳威：應該是記者不想做公部門的公佈宣傳管道，所以把觀眾比較喜歡看的部分擺前面。

余朝為：這個新聞我們會把它做成一個教材，在主管會議上做一個討論。

杜聖聰：真的這個教育很重要，需避免惹來爭議。

黃旭田：其實商品標示是可以好好報導，教育消費者的，只是這個新聞可惜了。

黃葳威：記者對於影像的敘事能力應該要更加強，要比消費者更清楚才行。

許文清：可以探討臉書直播販售食物的問題，但是影像銜接部分還是要更加強。

余朝為：這不只觸及廠商名譽也事關食安問題，要好好討論處理。

結論：

一、地點標註對新聞有一定的說明性，必須清楚處理，減少不必要的誤會與爭議。

二、影像剪輯與新聞撰寫，應列入內部訓練多做加強，不只可以加強新聞深度，達到訊息傳達，更重要的是做到精確新聞的基本要求，減少錯誤訊息及誤解的發生。